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Lancang-Mekong Environmental Cooperation Center

简报

2021年 第4期

2021年4月8日

澜沧江-湄公河区域与全球环境治理圆桌对话：应对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基础设施顺利召开



2021年4月8日，作为澜湄合作五周年系列活动之一，澜沧江-湄公河区域与全球环境治理圆桌对话：应对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基础设施以线上线下结合形式顺利召开。本次圆桌对话由生态环境部指导，澜沧江-湄公河合作中国秘书处支持，由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和云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主办，由世界资源研究所、同济大学、一带一路环境技术交流与转移中心（深圳）、乐施会、世界自然基金会、亚洲基金会和野生生物保护学会协办。来自生态环境部及相关直属单位、湄公河国家驻华大使馆、湄公河国家气候与环境部门、相关国际组织和研究机构及企业等代表参加了会议。

中国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副主任李永红、中国生态环境部应对气候变化司处长陈志华、泰国驻华大使馆公使本杰明（Benjamin Sukanjanajtee）、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方雄出席会议并致开幕词。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研究局一级巡视员叶燕斐、联合国环境署可持续基础设施部门主任罗恩·帕尔默（Rowan Palmer）分别就绿色金融支持澜湄区域气候韧性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澜湄流域可持续基础设施建设的良好实践原则作主旨发言。





李永红在致辞中表示，本次圆桌旨在加强澜湄国家在应对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基础设施领域的政策交流和经验分享，不仅是落实领导人倡议的重要举措，也是澜湄合作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今年正值澜沧江-湄公河合作五周年，作为区域环境合作的倡导者，中方愿在互惠共赢的基础上继续与区域各国一道，推动澜湄流域绿色、低碳发展，为区域可持续发展注入更多“源头活水”。

陈志华表示，气候变化一直是澜湄区域合作的重点领域，中国与湄公河国家通过多种形式有效推进气候变化领域合作，共同提升区域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期待加快推进气候变化南南合作与澜湄环境区域合作机制的衔接与共建共享，策划澜湄区域应对气候变化南南合作方案，聚焦应对气候变化和绿色低碳发展相关领域，结合区域特色共同设计和实施有关合作项目。



本杰明在致辞中表示，泰国政府致力于向环境友好型经济转型，确保后疫情时代实现经济绿色复苏。泰国期待与区域各国开展更深入的环境合作，促进区域合作机制相互促进，相信澜湄区域环境合作对推动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和环境问题具有重要意义，助力落实巴黎协定和实现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

方雄表示，云南省多年来充分利用区位优势，与湄公河国家开展务实合作。《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今年将在昆明市举办，云南省愿与湄公河国家继续加强交流，推动开展气候变化、绿色低碳、生物多样性领域的联合研究、能力建设和示范合作项目，合力打造澜湄国家命运共同体，推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 and 可持续发展。



叶燕斐介绍了中国通过绿色金融支持气候韧性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实践，他期待澜湄区域未来可以结合各国低碳发展目标制定澜湄流域碳排放规划，并在可持续基础设施融资中引入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等国际金融开发机构，形成更加紧密的区域合作伙伴关系，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与专长，推动区域基础设施的可持续建设与运营。

罗恩·帕尔默介绍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制定的可持续基础设施良好实践原则，从战略规划、全面生命周期的可持续评估、创新融资、避免环境影响、资源效率与循环利用、透明、包容和参与性决策等十个方面提高可持续基础设施项目规划和运营。



会议围绕应对气候变化、可持续基础设施建设等区域环境合作重点议题进行了讨论，旨在加强务实合作，推动环境政策主流化，加快澜湄流域绿色低碳发展步伐，促进区域可持续基础设施建设与气候变化适应与减缓及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落实工作的协同推进。会议设置了澜湄碳中和行动：能源创新解决方案实践、澜湄区域应对气候变化与水环境治理协同合作等两个专题论坛。参会代表就区域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可再生能源实践、园区污水处理等议题进行深入交流与探讨。

与会代表一致表示希望通过加强澜湄区域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务实推进气候与生态环境项目合作，推动构建澜湄气候与环境合作网络，凝聚区域绿色发展共识，提升澜湄环境合作参与度和广泛性。

联系我们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后英房胡同5号
邮编：100035
电话：+86-10-82268277/8221
传真：+86-10-82200579
电子邮箱：tang.huaqing@fecomee.org.cn
li.xia@fecomee.org.cn
网址：http://www.mepfec.org.cn
微信公众号：lancang-mekongec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是李克强总理在澜沧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领导人会议上提出的倡议，于2017年11月在北京正式成立。中心旨在推动澜湄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合作，为澜湄国家提供环境与发展对话平台，提升区域环境管理能力、推进区域环保产业合作，共同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